

書面質詢

中國地區以外人士以旅客身份來澳“搵工”，再以外僱身份留澳工作的問題，多年來一直為人詬病，困擾不少僱主甚至成為本澳治安隱患。

多年來，議會不斷敦促當局在法律和發出工作許可的制度上堵塞有關漏洞。2014年7月勞工事務局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時表示：“對於從法律源頭堵塞輸入外地僱員的亂象……特區政府現正對《聘用外地僱員法》及相關制度進行研究及檢討。”

2015年底，經濟財政範疇官員在施政辯論大會上再透露，在杜絕非居民轉為外地僱員問題上，已跨部門開展研究，初步有三個建議方案。因各有利弊，因此未有最終定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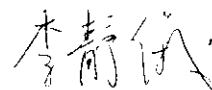
至2016年7月，勞工事務局回覆議員口頭質詢時表示：“該局經與治安警察局、前人力資源辦公室代表多次的研究及溝通，最後擬定出較全面及具體的方案建議，另外，該局已邀請相關的團體及業界進行會面、以收集意見……冀於收集意見後可訂出建議方案，隨後送交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執行委員會討論。並爭取在年底前確定最終方案，並完成草擬修法文本。”然而踏入2017年，有關方案仍未出台。

從今屆立法會第一會期開始至今，議員就上述問題已一而再、再而三地要求當局作出規管，當局一直的回覆是研究中，但最終未能兌現去年底出台方案的承諾。

為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：

勞工事務局2014年起已表示，就禁止非居民以旅客身份入境搵工留澳工作的問題進行研究。歷時兩年多，究竟是甚麼原因遲遲無法有最終定案？甚至在今年施政報告中仍表示會爭取2016年年底前完成草擬修法文本，最終未見蹤影；按照目前進度，有關方案的出台會拖至何時才能落實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李靜儀

2017年1月11日